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佳蓁

電話：06-2986202#21

傳真：06-2986035

電子信箱：linchiajan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306476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647635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教署委請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辦理「113年度轉型正義教育全國教師培力初階課程」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485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教師探索轉型正義的核心意義，理解威權體制本質，國教署委請國立員林高級中學（本署高級中等學校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，下稱該中心）辦理教師培力初階課程，提升參與人員轉型正義教育之專業知能，協助教師融入課程教學，實踐轉型正義及人權永續價值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3年6月6日（星期四）至113年6月7日（星期五）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：待定，確認後另行通知。
  - (三)研習對象：
    - 1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    - 2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轉型正義相關業務承辦人員。



3、限額40名，額滿為止，符合下列資格者優先錄取。

(1)參與本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校園策展計畫之  
策展學校教師。

(2)申請本署補助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  
計畫之學校教師。

(3)各學科中心、群科中心、資源中心之種子教師。

(四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5月17日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<https://forms.gle/wDUdsPzXmrGauJmT9>，  
一律採網路報名。

(六)錄取通知：報名成功者將於113年5月31日(星期五)前，  
以電子郵件通知相關活動細節。

四、請鼓勵教師及承辦人員踴躍參加，並惠予公假及課務派代  
。

五、檢附旨揭課程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、臺  
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  
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